



240010349801



重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有限公司
中国轻工业联合会食品质量监督检测重庆站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: FD2025-00934
产品名称: 酥肉粉 (椒盐味)
委托单位: 重庆奥雅商贸有限公司
标称生产 (经销) 单位: 重庆简厨食品有限公司
受检单位: /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检验报告发出日期: 2025年3月25日



重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有限公司
中国轻工业联合会食品质量监督检测重庆站

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FD2025-00934

共2页 第1页

样品名称	酥肉粉(椒盐味)			商标	/
样品特性和状态	袋装固体, 包装完好			型号规格	128g/袋
生产日期/批号	2025.02.12	等级	/	保质期	/
标称生产或经销单位名称	重庆简厨食品有限公司			电话	/
受检单位名称	/			电话	/
委托单位名称	重庆奥雅商贸有限公司			电话	/
抽样单编号	/			抽样人	/
抽样地点	/				
抽样基数	/	抽样数量	/	送样数量	3袋
样品接收日期	2025/3/17	抽样日期	/	检验地点	检测室
检验日期	2025-03-17~2025-03-25			抽样方式	/
检验项目	详见数据页				
判定依据标准编号	Q/JC 0004 S-2024				
检验结论	该样品经检验, 所检项目符合Q/JC 0004 S-2024《固态调味料》标准要求。  (检验检测专用章) 签发日期: 2025年3月25日 				
备注	此企业标准已备案。 委托单位声称该产品相同配料规格有: 100g/袋、108g/袋、120g/袋、128g/袋、138g/袋、500g/袋、2.5kg/袋, 送检产品规格为128g/袋。				

编制:

王康媚

审核:

唐竹辉

批准:

周泓

重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有限公司
中国轻工业联合会食品质量监督检测重庆站

检验报告

编号:FD2025-00934

共 2 页 第 2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/参数	单位	标准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判定	检验依据	
1	感官	色泽	/	具有产品正常的色泽	具有产品正常的色泽	合格	GB 31637-2018
		滋味、气味	/	具有产品正常的滋味、气味，无异味	具有产品正常的滋味、气味，无异味	合格	GB 31637-2018
		状态	/	具有产品正常的形态、状态，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具有产品正常的形态、状态，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合格	GB 31637-2018
2	水分	g/100g	≤15.0	11.4	合格	GB 5009.3-2016 (第一法)	
3	铅(以Pb计)	mg/kg	≤0.9	0.24	合格	GB 5009.12-2023 (第一法)	
4	无机砷(以As计)*	mg/kg	≤0.1	未检出 (定量限:0.04mg/kg)	合格	GB 5009.11-2024 (第一篇 第一法)	
以下空白							

注: *对于制定无机砷限量的食品可先测定其总砷, 当总砷含量不超过无机砷限量值时, 可判定符合限量要求而不必测定无机砷; 否则, 需测定无机砷含量再作判定。



声 明

1. 《检验报告》无检验检测机构公章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2. 复制《检验报告》，未加盖检验检测机构公章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3. 未经我公司书面批准，复制《检验报告》的部分内容无效，报告不得用作商业广告宣传及其他相关活动。
4. 《检验报告》涂改无效，未加盖骑缝章无效。
5. 对《检验报告》有异议，应于收到《检验报告》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公司提出书面意见，逾期未提出异议的，视为承认《检验报告》。
6. 《检验报告》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7. 本报告样品由客户提供，我公司不对样品来源和样品标识标签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
8. 委托送样检验，我公司只对来样结果负责。
9. 本报告的检测方法和判定依据由委托单位指定和确认。

检测单位地址：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二路221号3幢

邮 编：400042

电 话：023-63302570

投诉举报电话：12315

传 真：023-63302570

